研究合作注意事項

本會開放社福相關科系學生團體與相關社福機關進行研究合作或訪談接洽，請參照以下內容，於一個月前預約（我們將於收到申請表及相關附件後，一週內與您聯繫），本會保留評估是否合作的權利。

步驟一：為減少媒合時間，建議您請先至本會網站了解各服務處的業務內容。

步驟二：請下載研究合作申請表，並詳填後回傳本會。(如果您的研究合作或訪談有設定屬性，可直接聯繫各服務處。)

步驟三：經確認為研究合作後，雙方須簽定合作備忘錄，以確保雙方權益。

我們將收到合作備忘錄3個工作天完成用印，與您確認。